

苏州华殷磁电科技有限公司年产智能终端电子产品零部件、元器件 4000 万套项目（第一阶段）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 年 5 月 19 日，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要求，苏州华殷磁电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单位)组织相关单位和三位技术专家组成验收组（名单附后），对苏州华殷磁电科技有限公司年产智能终端电子产品零部件、元器件 4000 万套项目（第一阶段）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组听取了项目建设情况、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查阅了环境影响报告表、环评审批意见、验收监测报告等文件，现场核查了项目情况、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建设和运行情况，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的相关规定，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三兴路 588 号、租赁面积 3286 平方米。

项目性质：新建

建设规模及建设内容：年产智能终端电子产品零部件、元器件 2500 万套

本项目员工 150 人，年工作 300 天，一班制，每班 8 小时，年运行时间 2400 小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于 2019 年 3 月取得苏州吴江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备案号吴江发改备案[2019]175 号，项目代码 2019-320509-39-03-513528。建设单位于 2019 年 3 月委托苏州合巨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编制完成《苏州华殷磁电科技有限公司年产智能终端电子产品零部件、元器件 4000 万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同年 4 月取得苏州市吴江区环境保护局审批意见（吴环建[2019]126 号）。项目于 2019 年 4 月开工，2019 年 6 月开始调试。2019 年 12 月建设单位委托江苏安捷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

(报告编号: AGST-HJ2019(委)12052), 建设单位于 2020 年 1 月完成验收监测报告编制。2020 年 1 月 11 日项目废水、废气和噪声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项目从开始建设到投入试生产期间, 未发生投诉情况和违法处罚情况。

(三) 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800 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 30 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为 3.75%。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苏州华殷磁电科技有限公司年产智能终端电子产品零部件、元器件 4000 万套项目(第一阶段, 年产智能终端电子产品零部件、元器件 2500 万套) 固体废弃物污染防治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项目变动情况章节结论, 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 本项目固废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有一般工业固废(不合格品、废包装纸、移动式除尘集尘)、危险废物(废胶水、废原料桶、废抛光粉溶液、废无尘布、废活性炭)及生活垃圾。其中一般工业固废外售给苏州飞鑫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综合利用, 危险废物委托苏州新区环保服务中心有限公司处理, 生活垃圾委托苏州东乐保洁有限公司统一清运。

本项目危废暂存间面积约 5 平方米, 铺设不锈钢地面, 配备不锈钢防泄漏托盘和视频监控探头。

四、验收结论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中相关规定和要求, 验收组认为苏州华殷磁电科技有限公司年产智能终端电子产品零部件、元器件 4000 万套项目(第一阶段) 固体废弃物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五、要求及建议

1、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环部公

告[2018]9号)》等要求,完善验收监测报告相关内容。

2、企业应完善环保管理制度及日常管理台账,定期维护环保设施,确保符合环保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3、加强环境管理,落实风险防范措施,防止污染事故发生。

六、验收组成员

验收组成员名单见会议签到表。

苏州华殷磁电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5月19日